佛坪县2025年预算（草案）补充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5年编入年初预算的中省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共计66202万元，其中：县本级安排60365万元，补助镇级5837万元。

**（一）税收返还收入**。2025年上级提前下达税收返还收入438万元，县级安排438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025年上级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51424万元，县本级安排45587万元，补助镇级5837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025年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补助14340万元，县本级安排1434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5年，县本级对镇（办）无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安排。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5年，县本级对镇（办）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转移支付的预算安排。

四、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24年,上级核定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69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87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8200万元）。2024年初政府债务余额49734万元，当年新增一般债券6700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642万元、专项债券18200万元，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802万元，年底政府债务余额7447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3687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37600万元），未超过下达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25年预算草案中编制到期债务还本支出809万元，到期债务付息支出1700万元。

2025年我县预算无举借债务情况，计划向省市申请地方政府债券，待省政府代为发行后，列入预算调整方案，报县人大常委会批准后执行。

五、汇总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全县汇总部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3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预算合计224万元，较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0.4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分项目说明：

1.出国（境）费用预算5万元，较上年增加5万元，主要原因是参加上级统一组织的公务出国活动，相应安排出国（境）预算。

2.公务接待费81万元，较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2.4%,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加强公务接待经费管理。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8万元，较上年减少4万元,减少2.8%，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加强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管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18万元，较上年减少4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务用车配置标准，压减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0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和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加强公车运行维护费管理。

六、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4年，我县以“预算绩效突破年”为抓手，聚焦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四个方面，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推进全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上台阶。

一是规范绩效目标管理，科学编制预算。把绩效目标作为预算资金安排的前置条件，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对单位申报预算项目进行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对未提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无具体内容的专项，一律不予安排资金。同时，按规定要求批复绩效目标。年初随部门预算批复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年中追加、调整预算时，随资金文件同步批复绩效目标。

二是紧抓绩效监控管理，保障绩效运行。预算执行环节，加强预算资金跟踪，按月通报专项资金执行情况，采取重点突出，全面覆盖的方式实施绩效运行监控，及时掌握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查找薄弱环节，有效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

三是狠抓绩效评价管理，提高工作效能。进一步扩大预算绩效自评范围，组织全县55个部门对上年度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由财政局归口业务股室对自评报告进行抽查复核。同时，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选取了两个部门整体支出、八个重点项目支出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包括民生保障、教育环保、城镇化建设等重点领域。

四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确保长效运行。主动公开公示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通过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公开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不断增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透明度。2024年55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随同部门预算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和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随同部门决算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对评价结果较好的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项目督促改进，对低效无效的项目进行消减或取消。